

福州市鼓楼区商务局

鼓商务〔2020〕86号

关于转发福州市《关于促进商业品牌首店进驻示范步行街区若干措施》和《商业品牌首店进驻奖励申报评审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洪山镇人民政府、东街口商圈管委会：

现将《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〈关于促进商业品牌首店进驻示范步行街区若干措施〉的通知》（榕政办〔2020〕87号）和《福州市商务局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〈福州市商业品牌首店进驻奖励申报评审实施细则〉的通知》（榕商务流通〔2020〕82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积极宣传执行。

- 附件：1.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《关于促进商业品牌首店进驻示范步行街区若干措施》的通知
2. 福州市商务局福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《福州市商业品牌首店进驻奖励申报评审实施细则》的通知

鼓楼区商务局
2020年8月20日